证券代码: 300483 证券简称: 首华燃气 公告编号: 2024-060

债券代码: 123128 债券简称: 首华转债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2日以通讯方式(电话及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薛云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4名,分别为吴君亮、周展、项思英、葛艾继),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8 月任期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志红先生、吴海江先生、罗传容先生、高尚芳先生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8 月任期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周展女士、项思英女士、葛艾继女士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董事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日